

# 2018 年长沙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长政发〔2015〕4号）和《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9日对长沙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以下简称“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主管的“三馆一厅”专业建设经费、非遗展示馆建设项目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奖励资金、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工作专项资金、公共文化综合管理经费、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专项经费、历史文化名城专项经费、旅游三年行动经费、行业管理及旅游人才建设经费、旅游行业补贴资金、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经费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决策、预算执行、预算监督、项目决策、资金使用、财务管理、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价情况

### （一）组织评价小组

依据长沙市财政局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人，长沙市财政局绩效处相关联络人员为绩效评价组工作成员，负责组织、协调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湖南天信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协议全程参与并做好绩效评价前期工作准备和实施。

### （二）评价时间

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9日为本次市文化旅游广电局财政专项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时间。

### （三）评价程序

本次绩效评价以项目支出为重点，重点评价2018年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财政专项资金绩效情况。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长沙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长财绩〔2015〕2号）文件精神，绩效评价工作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情况反馈、报告形成和资料归档五个阶段。

### （四）项目抽查涉及区县及项目单位、数量、金额及比率

选取了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三馆一厅”专业建设经费、非遗展示馆建设项目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绩效奖励资金、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工作专项资金、公共文化综合管理经费、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专项经费、历史文化名城专项经费、旅游三年行动经费、行业管理及旅游人才建设经费、旅游行业补贴资金、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

经费等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价，现场评价金额为 14,847.02 万元，占总项目金额（16,803.43 万元）的 88.36%，涉及项目个数为 83 个，占项目总数的 68.60%。

## **（五）其他情况**

### **1.资料提供情况**

本次主管部门及各项目被评价单位，绩效评价资料均能按照《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 号）文件要求提供，无不配合情况发生。

### **2、单位接受评价情况**

在整个评价过程中，主管部门积极配合，均能及时、完整、准确的提供相关资料。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沙滨江文化园“三馆一厅”后续专业建设-博物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长发改〔2015〕256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4 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5〕39 号）、

《长沙市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管理办法》（长政办发〔2009〕15 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编制长沙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通知》（长政办函〔2014〕111 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橘子洲周末烟花燃放有关事

项的通知》(长政办函〔2013〕182号)、《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全域旅游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2018年预算安排数为16,803.43万元,共涉及35家项目实施单位、121个项目,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主管。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新理念谋发展,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一是坚持民生优先,满足了人民群众的新期待;二是坚持艺术至上,推出了攀登高峰的新力作;三是坚持重在建设,强劲了文化发展的新引擎;四是坚持融合发展,巩固了转型升级的新格局;五是坚持改革创新,探索了改革发展的新路径。

## **三、项目资金情况**

### **(一) 预算安排和实际执行情况**

2018年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财政项目资金的预算安排数为16,803.43万元,其中:本经费拨款15,733.63万元,上年结转1,069.8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6,803.43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

### **(二) 资金的拨付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度财政共拨付专项资金16,803.43万元,实际支出15,183.67万元,年末结余1,619.76万元。项目资金使用比率为90.36%。项目资金预算与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评价项目	项目名称	涉及的指标文号	本经费拨款	上年结转	2018年预算金额合计	2018年使用金额合计	资金结余
一、“三馆一厅”专业建设项目	1、“三馆一厅”专业建设经费	长财教字[2018] 076/ 长财教字[2018] 013	6,220.33	0.00	6,220.33	6,220.33	0.00
二、非遗展示馆建设项目	2、非遗展示馆建设项目资金	长财教字[2018] 022	487.23	0.00	487.23	454.70	32.53
三、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3、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绩效奖励资金	长财教指[2017] 123/ 长财教字[2018] 076	328.48	400.00	728.48	627.55	100.93
	4、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工作专项资金	长财教字[2017] 089	0.00	399.80	399.80	399.80	0.00
	5、公共文化综合管理经费	长财预[2017] 001/长财预字(2018) 019/ 长财预(2018) 001/长财教字[2018] 059	877.30	270.00	1,147.30	1,040.55	106.75
	6、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	长财教指[2018] 203	300.00	0.00	300.00	300.00	0.00

评价项目	项目名称	涉及的指标文号	本经费拨款	上年结转	2018年预算金额合计	2018年使用金额合计	资金结余
三、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7、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专项经费	长财教字 [2018] 096/ 长财教指 [2018] 174/ 长财教字 [2018] 041/ 长财教字 [2018] 066/ 长财教字 [2018] 129/ 长财教字 [2018] 170/ 长财教字 [2018] 036/ 长财教字 [2018] 041/ 长财教指 [2018] 062/ 长财教字 [2018] 124/ 长财教字 [2018] 156/ 长财教字 [2018] 155/ 长财教指 [2018] 132/ 长财教字 [2018] 017/ 长财教指 [2018] 079/ 长财教字 [2018] 152/ 长财教字 [2018] 155	2,093.91	0.00	2,093.91	2,093.91	0.00
四、历史文化名城项目	8、历史文化名城专项经费	长财教指 [2018] 027/ 长财教指 [2018] 080/ 长财教指 [2018] 171	1,150.00	0.00	1,150.00	637.12	512.88

评价项目	项目名称	涉及的指标文号	本经费拨款	上年结转	2018年预算金额合计	2018年使用金额合计	资金结余
五、旅游新三年行动项目	9、旅游新三年行动经费	长财外字 [2018] 032/ 长财外字 [2018] 057/ 长财外指 [2018] 102/ 长财外指 [2018] 54/	1,980.00	0.00	1,980.00	1,232.02	747.98
六、旅游行业补贴项目	10、旅游行业补贴资金	长财外字 [2018] 044/ 长财外指 [2018] 065/ 长财外指 [2018] 081/ 长财外字 [2018] 076/	450.00	0.00	450.00	450.00	0.00
七、行业管理及旅游人才建设项目	11、行业管理及旅游人才建设经费	长财外字 [2018] 010/ 长财外字 [2018] 026/ 长财外字 [2018] 031/ 长财外字 [2018] 035/ 长财外字 [2018] 044/ 长财外字 [2018] 049/ 长财外指 [2018] 081/ 长财外字 [2018] 076	350.00	0.00	350.00	337.00	13.00

评价项目	项目名称	涉及的指标文号	本经费拨款	上年结转	2018年预算金额合计	2018年使用金额合计	资金结余
八、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项目	12、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经费	长财外字 [2018] 009/ 长财外字 [2018] 023/ 长财外字 [2018] 028/ 长财外字 [2018] 030/ 长财外字 [2018] 035/ 长财外指 [2018] 037/ 长财外字 [2018] 046/ 长财外字 [2018] 051/ 长财外字 [2018] 052/ 长财外字 [2018] 077/ 长财外字 [2018] 060/ 长财外字 [2018] 062/ 长财外字 [2018] 076/ 长财外指 [2018] 081/ 长财外指 [2018] 107/ 长财外字 [2018] 074	1,496.38	0.00	1,496.38	1,390.69	105.69
合计			15,733.63	1,069.80	16,803.43	15,183.67	1,619.76

#### 四、项目实施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情况

2018年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绩效奖励资金、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工作专项资金、历史文化名城专项经费基本按照《长沙市送戏下乡进社区工作方案》、《长沙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



例》、《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开征集印证各个历史发展时期有关实物及文字图片资料的通知》(长政发〔2005〕17号)、《长沙市非国有博物馆管理办法》(长政办发〔2017〕48号)的规定执行,根据不同的专项项目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单位收到资金后,基本做到专款专用;非遗展示馆建设项目资金、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专项经费,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报送的相关文件、请示,将专项资金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执行相关项目;“三馆一厅”建设、公共文化综合管理经费、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主要用项目建设、活动、办公开支,以确保2018年日常工作的有序进行;旅游三年行动经费、行业管理及旅游人才建设经费、旅游行业补贴资金、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经费项目的实施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的方式,由责任处室牵头组织,并负责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的全过程监督指导。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将项目分配到相关处室分别进行管理,基本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确定支持范围及方式。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会同财政部门根据当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拟定当年资金补助情况报主管市领导审定后,通过相关媒体向社会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结果公示结束且无异议后,拨付专项资金至各申请单位。并于2019年3月份,由各主管处室牵头成立绩效自评复核小组,对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资金项目全面进行绩效评价复核。对项目资金进行资料复核,后续对督查情况进行了汇总并形成了书面督查情况报告。

##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制定了《长沙市送戏下乡进社区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文化市场业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沙市历史文化名城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长财教〔2015〕2号）、《长沙市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管理和使用办法》、《长沙市旅游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明确了项目申报审核、组织实施、资金管理、监督管理等内容，规范了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和用途。

从抽查项目情况看，项目单位基本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资金支付的审批程序，但仍存在部分项目单位未建立针对具体的专项资金的管理制度，在财务会计核算、项目产出等方面存在欠到位的情况。

##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 （一）民生优先，满足了人民群众的新期待

一是推进“五个一批”工程，公共服务普惠民生。提质增效用好一批馆舍。滨江文化园年接待观众达 335.54 万人次，累计接待 1174.76 万人次，成为全省十大文化地标的唯一当代建筑。艺术惠民送演一批戏剧，全年送戏 1197 场。电影惠民放映一批电影，全市 77 支放映队和 100 个固定放映点放映公益电影 21667 场。示范引领建设一批站点，高标准打造了 100 个示范性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面向社会购买一批服务，向梅溪湖大剧院、长沙音乐厅、李自健美术馆、谭国斌当代艺术博物馆购买了一批服务项目。

二是深化“群文湘军”建设，全民掀起文化高潮。市文化旅

游广电局组织全市 1900 多支团队近十万业余文艺骨干，广泛开展了“百佳群众文艺团队”评选、“百姓大舞台有艺你就来”千团万户百万市民才艺大赛等活动，辐射带动逾百万群众参与其中。

三是大兴全民阅读之风，满城书香浸染人心。深化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建设，2018 年新建图书馆分馆 11 个，总数达 119 个；建设“24 小时”自助图书室 6 个。

## （二）艺术至上，推出攀登高峰的新力作

一是铸“名气”，艺术创作精品迭出。2018 年度资助项目湘剧《望母台》、民族歌剧《爱莲说》、花鼓戏《甜甜的梦》成功首演，湘剧《田老大》、音乐剧《老店新开》完成项目巡演。花鼓戏《耀邦回乡》亮相上海，角逐白玉兰戏剧奖。二是显“生气”，主题活动精彩纷呈。举办了 2018 媒体艺术之都·长沙市杜鹃花艺术月活动开幕式。办好了长沙钢琴公开赛、长沙国际音乐艺术季、长江中游城市群省会城市第六届会商会文艺晚会等一系列重大活动。三是振“士气”，文艺评奖硕果累累。省艺术节上，艺术方面获“田汉大奖”、“田汉新剧目奖”及“田汉单项奖”18 个，美术书法“齐白石艺术奖”5 个、“优秀摄影奖”2 个；群文方面获 8 金 6 银、4 个“三湘群星奖”，3 件作品备选中国艺术节“群星奖”；文创方面获一等奖 7 个（占全省的 78%）、二等奖 7 个、三等奖 10 个。

## （三）重在建设，强劲了文化发展的新引擎

一是做特产业园区。马栏山视频文创园获批成为全省首个国家级广播电视产业园区；建设招商全面发力，注册落地企业

150家。开展了首届中国·长沙文化创意设计大赛、文化创意天心阁峰会等活动。

二是提速重大项目。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度假区再现盛唐气象，开园三个月内游客突破30万人次。华谊长沙电影小镇一期“意大利小镇”正式运营。

三是夯实基础设施。铜官窑陶瓷博物馆、长沙市非遗展示馆对外开放，长沙市博物馆智慧博物馆（一期）投入使用，简牍博物馆基本陈列展览“湘水流过”——湖南地区出土简牍展正式开放。

#### （四）固本强基，厚植了特色取胜的新优势

一是挖掘历史名城的古色底蕴。推进了贾谊故居二期保护工程规划编制、隆平水稻博物馆陈列布展。调勘建设工地149个，发掘古墓葬99座，出土器物129件。市博物馆荣获第八届中国博物馆博览会“最佳展示奖”，“长沙历史文化陈列”荣获全国十大精品陈列展览优胜奖。

二是彰显革命圣城的红色基因。完成了省工委旧址、中苏友好馆旧址修缮工程，做好了李富春故居、湖南自修大学旧址的国保申报工作。完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早期在长沙》、《自修大学旧址历史文化调查报告》等课题研究。

三是做好非遗传承的特色文章。评审认定第六批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28个，新建徐长兴烤鸭制作技艺等非遗传习所5个，新增国家级传承人3人、省级传承人5人。2018年度举办非遗高峰论坛等各类活动100多场，开展“戏曲进校园”57场。

## （五）全域旅游创建系统推进

一是加强了全域旅游发展的组织协调。为了加强对全域旅游发展的领导和协调，推动《关于大力发展全域旅游的实施意见》贯彻落实，2018年出台了《长沙市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新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印发了《2018年度发展全域旅游重大项目规划建设责任表》，对全域旅游建设的重点任务进行了责任分解，并对进展落实情况进行了跟踪督办。

二是加强了全域旅游发展的工作基础。将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作为推进优质旅游发展的基础工程，2018年重点推动了智慧旅游项目建设。

## （六）旅游市场影响持续扩大

一是城市营销塑造了新形象。以“山水洲城·快乐之都”为主题，组织区、县（市）旅游部门及旅游企业在黄花机场联合投放旅游形象广告，打造了“楚汉名城、千年古都”，“山水洲城、快乐长沙”，“山水洲城、焰请天下”等城市旅游形象品牌。精心编印了《长沙旅游购物地图》和多语种《长沙旅游指南》，面向全市旅行社、旅游集散中心、超市宾馆酒店、机场高铁站等进行投放，并在欧美、东南亚等境外旅展、旅交会和2018中国湖南（第九届）旅游产业博览会暨湖南首届旅游装备展上向国内外游客进行了广泛宣传推介。

二是节会营销打造了新品牌。为顺应大众旅游时代对“主客共享”的旅游休闲度假产品不断扩大的需求，以打造“中国旅游休闲示范城市”为目标，按照“1+N+1”模式举办了2018长沙休闲

旅游节，《中国旅游报》以《文旅融合让长沙留住“老味道”》为题作了重点报道；组织召开 2018 长沙休闲旅游节休闲项目联审评定会议，经过现场演示推介、专家媒体评审、网络民调结果公示、评审小组不记名投票四个环节，最终在 45 个入围候选项目中优中选优，分 2018 长沙最具人气休闲旅游节会、2018 长沙最具特色休闲旅游街区（小镇）、2018 长沙最具创意休闲旅游产品三大类别，评选出 30 个获奖单位。同时，全年组织烟花燃放 11 场，“节假日到长沙看烟花”已成为具有较大影响的城市旅游品牌。

三是境外营销迈出了新步伐。2018 年 9 月 26 日，在湖南入境旅游全球战略合作伙伴签约仪式上，长沙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和英国布里斯托旅游局结成长期、全面的战略伙伴关系。2018 年中国湖南国际旅游节期间，邀请了英国、瑞士、德国、俄罗斯、荷兰、法国、尼泊尔和中国香港、澳门等 9 个国家和地区的 64 位境外旅行商代表参加餐叙交流暨长沙旅游推介会，扩大了长沙旅游的国际影响。同时年内先后赴俄罗斯、德国柏林、奥地利维也纳、香港、英格兰、爱尔兰开展了境外旅游宣传促销活动。以 2018 长沙媒体艺术节暨“一带一路”青年创意与遗产论坛、2018 中国长沙国际名校赛艇挑战赛、2018 长沙国际马拉松赛等机会和赛事为契机，开展旅游宣传，扩大了长沙影响。

四是媒体营销取得了新进展。与中国旅游报、湖南日报、新湖南、红网、长沙晚报、星辰在线等省市主流媒体合作，在“5·19”中国旅游日、“五一”、“国庆”黄金周等重要节点，组织区县旅游

局开展了“优游长沙·美好生活”、“秋悦长沙·诗与远方”等专题宣传，推介长沙休闲度假旅游新产品和新线路。

## 七、存在的问题

### 1.部分项目资金结转结余较大，项目预算支出完成率偏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市文化旅游广电局的项目资金已确认支付15,183.67万元，年末结余1,619.76万元，项目资金使用比率为90%。部分项目的结余较大，资金使用率偏低，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绩效奖励资金为728.48万元，结余100.93万元；历史文化名城专项经费为1,150.00万元，结余512.88万元。

### 2.部分项目资金存在会计科目核算不规范的情况

经现场评价发现，长沙保利音乐厅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长沙国际钢琴公开赛事组织经费150.00万元，该公司收到专项资金后，计入了主营业务收入核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接受国家拨入的具有专门用途的款项，应计入专项应付款科目进行核算。

### 3.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过程中审批流程不规范

经现场评价发现，长沙文化艺术展览中心—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专项：2018年8月18#凭证支付艺术节作品征集评审费用2.00万元，未开具发票；长沙简牍博物馆—历史文化名城专项：2018年12月4#支付文物鉴定费3.00万元、2019年1月27#支付文物采购费32.00万元，报销签字均在发票上，无报销单，根据《长沙简牍博物馆报账制度》第一条第一点规定“报销流程要

分类填写报销单，然后由领导审核签字”；长沙保利音乐厅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长沙国际钢琴公开赛事组织经费：2018年12月27#支付工作人员私车油补0.3万元，附件只说明组委会工作人员办事征用，但缺少具体的用车时间、用车事途等详细的作证材料。

#### **4.部分项目资金未经审批调整使用用途**

资金支出未严格按照项目的使用范围执行，而是一定程度上将项目资金整合统筹调整了使用用途。长沙歌舞剧院—《红于二月花》提质创排经费（70.00万元）：用于发放退休员工年终绩效34.43万元；长沙贾谊故居管理处—“贾谊思想的当代意义”学术讨论会经费（25.00万元）：用于定点印刷门票简介费2.89万元、贾谊石床展板制作费7.15万元；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项目（1,496.38万元）：用于采购办公用品硒鼓0.29万元、桶装水0.65万元。以上列支均与专项资金支持范畴相违背。

#### **5.部分项目资金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经现场评价发现，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公共文化综合管理经费：2018年7月13#凭证，与长沙市公开选拔领导干部考试中心签订的《考试委托协议》（KW1801）第二条规定甲方于考试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付考务费用，长沙市公开选拔领导干部考试中心在2018年4月13日组织完成最后一场考试，而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于2018年7月4日支付考试服务费6.39万元，未严格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 **6.部分项目实施进度迟缓，资金使用绩效不佳**



经现场评价发现，存在工程建设类项目实施进度滞后，一定程度影响了相关项目及时发挥效益和效果。如：市文化旅游广电局—非遗展示馆建设项目资金，依据《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沙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长发改社会〔2016〕727号）文件要求，长沙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建设项目建设工期为4个月，而实际于2017年7月10日签订长沙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总承包合同》时，约定项目施工部分开工日期为2017年7月7日，完工日期为2017年10月31日。最终项目在2018年10月9号完成验收，11月份才对外开放；长沙市文物局—“博物馆布局规划”项目，该项目计划在2018年启动，截至2019年7月8日现场评价时，还处于未启动状态。

### **7.部分项目资料整理有欠缺，基础工作不够扎实**

经现场评价发现，长沙歌舞剧院送戏下乡进社区档案资料中演出照片存在重复情况：2018年11月20日《变脸》节目演出照片与2018年11月21日《变脸》节目演出照片为同一张；2018年12月2日《变脸》节目演出照片与2018年12月1日《变脸》节目演出照片为同一张。

### **8.部分项目的监管工作存在漏洞**

经现场评价发现，长沙市花鼓戏保护传承中心于2018年2月28日上报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的《2018年长沙市送戏下乡进社区月报表（2月份）》中显示2018年2月27日下午在开福区秀峰街道演出《小姑贤》、《小砍桥》剧目，而演出登记表显示

2018年2月27日下午在都正街剧场演出《拾玉镯》、《装疯吵嫁》剧目，通过核实长沙歌舞剧院、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长沙市花鼓戏保护传承中心三家单位的演出场次后，确定了2018年2月27日下午为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在都正街剧场进行专场演出活动，该期间并无其他单位进行穿插演出。因此我们认为因人为疏忽导致资料内容填写错误的概率较小，演出管理工作存在漏洞。

### **9.部分项目存在未完工验收，先行拨付补助款项**

根据《长沙市旅游局关于补助旅游咨询服务中心提质改造资金的请示》的批复，项目预计建设经费约200.00万元，从2018年长沙市旅游专项资金“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经费中”安排50.00万元补助该项目，暂拨付至长沙市旅游局，待项目按要求完成后再拨付至湖南龙骧旅游咨询集散有限公司。长沙市旅游局在该项目未完工验收的情况下于2018年12月22日提前拨付50.00万元至湖南龙骧旅游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在2019年5月6日湖南龙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才报设计方案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10.部分项目未能按前期制定的工作方案执行**

依据《2018年长沙市送戏下乡进社区工作方案》第三点场次安排规定“市直院团送戏下乡文化惠民全年演出500场，区县（市）剧团、文化馆、文化站送戏下乡文化惠民全年演出340场，群众文艺团队送戏下乡文化惠民全年演出160场”；经现场评价发现，长沙市花鼓戏传承保护中心2018年群众文艺

团队送戏下乡文化惠民全年演出 159 场，未达成任务场次。

### **11.部分实施项目的参与群众人数偏低**

经现场抽查了银官电影院《“送电影下乡”反映补贴表》，2018 年丰园社区固定放映点(下午场次)、跳码镇固定放映点(餐厅)的观众人数偏低，其中丰园社区固定放映点(下午场次)平均 14 人/场、跳码镇固定放映点(餐厅)平均 5 人/场。

### **12.部分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对相关政策风险考虑不足，造成项目产出不佳**

长沙市智慧旅游项目于 2016 年立项，2017 年 12 月完成招投标，长沙兴迈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 1820.11 万元中标。2018 年初该项目启动建设，8 月 31 日基本完成建设并试运行，并在 11 月下旬智慧旅游平台接入政务云。整个项目建成到运营阶段已支付项目款 1,274.00 万元。但经现场评价发现，长沙市智慧旅游项目上线运营后，因与《湖南省政府网站管理办法》(湘政办法〔2012〕99 号)文件中的第二十五条内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一级政府建设一个门户网站，一个部建设一个子站’的原则相冲突”，导致长沙旅游资讯网站群、长沙旅游手机 APP、长沙旅游微营销平台被湖南省网信办要求下线。

### **13.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较低**

经现场评价发现，长沙市旅游局 2018 年拨付至长沙市旅游饭店业协会的补贴资金 2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补贴长沙市旅游饭店业协会组织开展《长沙饭店品质报告》调研、编撰和《长

沙饭店品牌榜》的评选。项目计划印制品质报告手册 150 本，品牌排行榜手册 10000 本，实际印制品质报告手册 80 本，品牌排行榜 3200 本；2018 年度行业管理及旅游人才建设项目计划完成集中示范培训 451 人，实际完成人员培训 334 人；长沙图书馆全年接待读者 218 万人次，日均接待 5973 人次，在 2017 年度为读者办理读者证 3.4 万张，2018 年度为读者办理读者证 2.9 万张，同比下降了 14.71%。

#### **14.市民对项目实施的知晓度及满意程度等方面存在不足**

现场对市民的问卷调查中，评价人员自社区、街道抽取 100 名市民对“三馆一厅”的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为 70%；对长沙市非遗展示馆的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为 71%；对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为 73%；对历史文化名城的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为 71%；对旅游新三年行动、行业管理及旅游人才建设、旅游行业补贴专项、城市形象宣传及旅游促销的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为 93%；市民集中反馈“不知道从哪些渠道了解三馆一厅所开展的活动”、“收费景点不能在特定时间段免费开放”、“未能在网络媒体平台查看到市文化项目的内容”等问题。

### **八、相关建议**

#### **1.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为今后加强和规范部门单位结转结余资金的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出以下管理工作建议：

一是进一步加强部门单位对项目预算的前期论证和筹划准备工作，如实反映项目申报的真实性，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付款进度，确保项目及时完工发挥效益。

二是加大对部门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结余资金的清查清收力度，财政部门应对辖属预算单位实有账户中的结余资金性质进行仔细甄别，对属于财政性的存量资金通过收回财政或抵顶部门预算等方式进行盘活，以减轻财政支出压力。

三是细化预算编制，增强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和科学性。进一步明确规范细化资金的使用范围，界定清楚专项资金使用边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

## **2.规范财政项目资金核算及使用**

一是专项资金的收支应当于经常性经费的收支区别开来，进行独立核算，将财务的职能定位于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使用的决策与控制。要对财务室内部进行合理规范的分工和岗位职责界定以保证财务的职能得以有效的实现，在此基础上，财务人员应该参与到专项资金管理的全过程，对于整个过程进行统筹规划，根据“资金流到哪，管理管到哪”的思想，要加强对专项资金支出方面的管理，保证专项资金使用的高效率。

二是部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不健全，管理人员认识不到位，导致存在审批流程、会计科目核算等财务管理不规范的情况，不利于真实反映项目建设真实情况，实施单位容易虚假做账套取专项资金，不利于专项资金监管和资金的安全。我们

建议主管部门加强对专项资金报账使用方面的监管，严格杜绝审批流程、会计科目核算不规范的现象。

### **3.加强项目跟踪监督管理**

部分项目申报论证不充分，导致申报递交材料与实际项目实施出现变化，为确保财政专项资金绩效最大化，建议建立项目申报推荐人制度和跟踪监管责任制度，即从项目推荐开始，指定专人负责，明确项目单位和推荐人在项目申报、跟踪监管等各环节的责任。项目如需变更，应由相关责任人按项目管理制度和程序履行相关变更手续，确保制度执行规范，防止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和规模的情况发生。

### **4.加强项目管理工作，确保项目实施充分发挥作用**

定期监督管理实施单位项目开展情况的意义在于通过公正、公平的方式，让履约能力和技术管理水平好的单位履行项目应尽的义务，同时也使财政资金的产出发挥出好的效果。从目前的实际情况来看，主管部门管理规范有待进一步提高，针对相关问题，要严格要求各项目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坚决杜绝基础工作上的瑕疵和管理上的漏洞。

### **5.加强项目前期工作调研，确保实施的项目符合政策需求**

大型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小型项目要充分调研利益群体的意见，这些工作是确保建设项目在后续的建设过程中得到有序推进的重要条件。项目实施前期应该通过专家的可行性研究论证，结合当前政策背景下出发，要充分与多部门沟通意见，严禁未征求意见即启动建设，确保实施的项目符合政策要求，

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并发挥效益。

### **6.适当调整电影放映点**

针对个别电影固定放映点观看人数较少的情况，建议更换固定放映点，让更多群众看到电影，充分发挥专项资金效益。

### **7.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推动绩效管理工作**

基于上述项目存在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使用不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不佳、项目未能实现前期所申报的绩效目标等问题，我们认为需调整项目或相应调减项目预算，从而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来提高部门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意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为财政支出结构优化和财政政策的调整提供参考依据，使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向着“拓展范围、提升质量、扩大影响、支撑管理”的总体目标进行推进。

##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积极组织实施了2018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建立了项目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了实施程序，但仍存在部分项目预算支出完成率偏低、资金未经审批调整使用用途、监管工作存在漏洞、未能实现前期所申报的绩效目标等问题。财政绩效评价小组从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和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评价，综合评分85.3分，评价等级为良。

长沙市财政局

2019年7月10日